

# 烟台市牟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1.主动公开情况。2020年，我局在牟平区政务网站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共74条，其中，机构职能信息2条，人事任免信息2条，财政信息2条，重点领域信息37条，政务督查信息11条，建议提案办理信息3条，组织管理信息3条，应急管理信息13条，其他信息2条。

2.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0年，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已按程序受理办结；比上一年数量增加1件。

3.平台建设。2020年，我局及时向水母网等各类平台报送高质量信息140余条，在牟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官方微博发布信息100余条，智慧牟平手机台综合执法局栏目发布信息150余条。

4.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2020年，我局共发布重点领域信息37条，其中“放管服”改革领域发布信息6条，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施领域发布信息12条，公共监管信息领域发布信息13条，民生及社会公益事业领域发布信息6条。

5.建议提案办理。2020年，我局严格按照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的办理程序、办理时间和办理要求，逐件认真办理，圆满完成了办复工作，并及时公开了办理结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2	-3	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72	+9	81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对照新修订的公开条例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提高信息公开服务水平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是公开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提高，在一定程度上存在信息发布滞后现象；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，内容还不全面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，确保所公开信息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；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力度，强化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工作，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没有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